

证券代码：833878

证券简称：帕斯菲克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

帕斯菲克

NEEQ : 833878

常州帕斯菲克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Changzhou Pacific Automation

Technology 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贾志刚
职务	董事、董事会秘书
电话	0519-85136787
传真	0519-85136787
电子邮箱	czjiag@126.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tpy.com.cn/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创新科技楼北区 B2 幢 213022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35,445,017.44	34,057,962.37	4.0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0,832,470.90	29,687,554.59	3.86%
营业收入	23,371,120.11	28,441,923.89	-17.8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,794,916.31	6,162,077.12	-54.6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2,216,297.22	4,307,746.68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5,946,164.25	5,879,977.73	1.1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7.39%	15.86%	-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5	0.56	-55.36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	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2.80	2.7	3.70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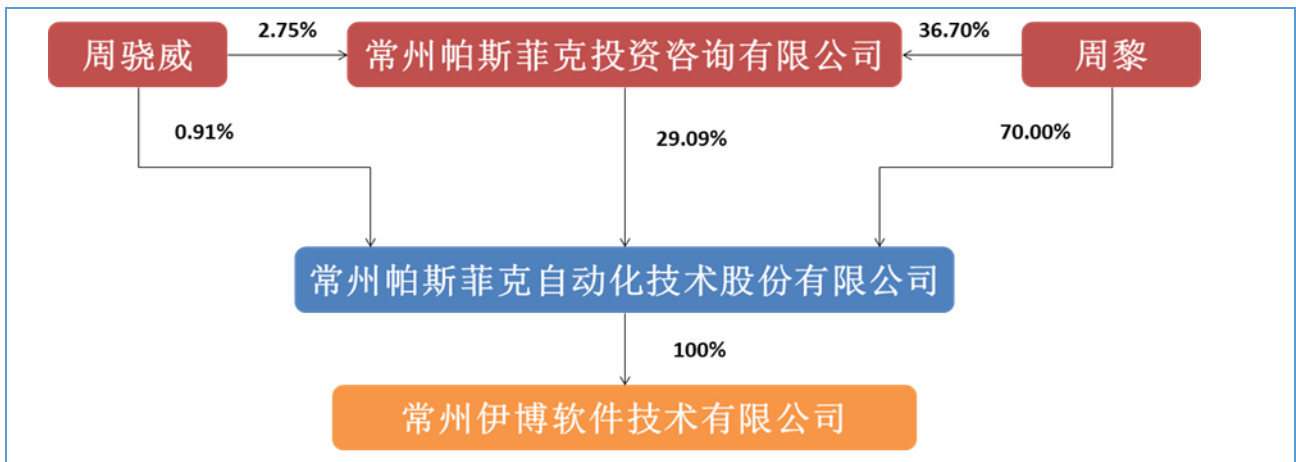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3,016,666	27.42%	0	3,016,666	27.42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,950,000	17.73%	0	1,950,000	17.73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-	-	-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7,983,334	72.58%	0	7,983,334	72.58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5,850,000	53.18%	0	5,850,000	53.18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-	-	-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11,000,000.00	-	0	11,000,000.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-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周黎	7,700,000	0	7,700,000	70.00%	5,775,000	1,925,000
2	周骁威	100,000	0	100,000	0.91%	75,000	25,000
3	常州帕斯菲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	3,200,000	0	3,200,000	29.09%	2,133,334	1,066,666
合计		11,000,000	0	11,000,000	100.00%	7,983,334	3,016,666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实际控制人周骁威与周黎为父女关系，除此之外，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间均无关联关系。							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1、会计政策变更

2017年4月28日，财政部以财会[2017]13号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。

2017年5月10日，财政部以财会[2017]15号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年修订）》，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。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。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年修订）》之前，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。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年修订）》之后，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其他收益；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营业外收支。

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号），本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于报告期内，根据此项政策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变更。

2、会计估计变更

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常州帕斯菲克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23日